



海东市人民政府公报

HAI DONG SHI REN MIN ZHENG FU GONG BAO

2021

第 2 期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主办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2021年第2期

本刊编委会

主任：李青川

副主任：毛学鸿

委员：李治堂 张攀杰 治祥

郭树强 李考明 巴才让快

刘睿 王海群 王心忠

徐尚恩 杨智安 刘海雄

主编：李治堂

编 辑：张晓波

责任编辑：张成君

海东市人民政府公报

目 录

领导讲话精神

- 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习近平 1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青海省充实“米袋子”丰富“菜篮子”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15

政府工作报告

- 2021年2月22日在海东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长 王林虎 24

本刊所登载文件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海东市人民政府公报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市二届人大九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
.....41

人事与机构

2021年2月人事任免.....55

大事记

2021年大事记（2月份）.....58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2021年第2期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

(2021年2月25日)

习近平

同志们，朋友们：

今天，我们隆重召开大会，庄严宣告，经过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努力，在迎来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的重要时刻，我国脱贫攻坚战取得了全面胜利，现行标准下9899万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832个贫困县全部摘帽，12.8万个贫困村全部出列，区域性整体贫困得到解决，完成了消除绝对贫困的艰巨任务，创造了又一个彪炳史册的人间奇迹！这是中国人民的伟大光荣，是中国共产党的伟大光荣，是中华民族的伟大光荣！

在这里，我代表党中央，向受到表彰的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表示热烈的祝贺！向为脱贫攻坚作出贡献的各级党政军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农村广大基层组织和党员、干部、群众，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志愿者，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人民团体以及社会各界，致以崇高的敬意！向积极参与和支持脱贫攻坚的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以及海外侨胞，向关心和帮助中国减贫事业的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外国友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志们、朋友们！

贫困是人类社会的顽疾。反贫困始终是古今中外治国安邦的一

件大事。一部中国史，就是一部中华民族同贫困作斗争的历史。从屈原“长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艰”的感慨，到杜甫“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的憧憬，再到孙中山“家给人足，四海之内无一夫不获其所”的夙愿，都反映了中华民族对摆脱贫困、丰衣足食的深深渴望。近代以后，由于封建统治的腐朽和西方列强的入侵，中国政局动荡、战乱不已、民不聊生，贫困的梦魇更为严重地困扰着中国人民。摆脱贫困，成了中国人民孜孜以求的梦想，也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要内容。

中国共产党从成立之日起，就坚持把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作为初心使命，团结带领中国人民为创造自己的美好生活进行了长期艰辛奋斗。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党团结带领广大农民“打土豪、分田地”，实行“耕者有其田”，帮助穷苦人翻身得解放，赢得了最广大人民广泛支持和拥护，夺取了中国革命胜利，建立了新中国，为摆脱贫困创造了根本政治条件。新中国成立后，党团结带领人民完成社会主义革命，确立社会主义基本制度，推进社会主义建设，组织人民自力更生、发愤图强、重整山河，为摆脱贫困、改善人民生活打下了坚实基础。改革开放以来，党团结带领人民实施了大规模、有计划、有组织的扶贫开发，着力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取得了前所未有的伟大成就。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鲜明提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农村特别是在贫困地区，没有农村的小康特别是没有贫困地区的小康，就没有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强调贫穷不是社会主义，如果贫困地区长期贫困，面貌长期得不到改变，群众生活水平长期得不到明显提高，那就没有体现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那也不是

社会主义，必须时不我待抓好脱贫攻坚工作。2012年年底，党的十八大召开后不久，党中央就突出强调，“小康不小康，关键看老乡，关键在贫困的老乡能不能脱贫”，承诺“决不能落下一个贫困地区、一个贫困群众”，拉开了新时代脱贫攻坚的序幕。2013年，党中央提出精准扶贫理念，创新扶贫工作机制。2015年，党中央召开扶贫开发工作会议，提出实现脱贫攻坚目标的总体要求，实行扶持对象、项目安排、资金使用、措施到户、因村派人、脱贫成效“六个精准”，实行发展生产、易地搬迁、生态补偿、发展教育、社会保障兜底“五个一批”，发出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总攻令。2017年，党的十九大把精准脱贫作为三大攻坚战之一进行全面部署，锚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聚力攻克深度贫困堡垒，决战决胜脱贫攻坚。2020年，为有力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和特大洪涝灾情带来的影响，党中央要求全党全国以更大的决心、更强的力度，做好“加试题”、打好收官战，信心百倍向着脱贫攻坚的最后胜利进军。

8年来，党中央把脱贫攻坚摆在治国理政的突出位置，把脱贫攻坚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底线任务，组织开展了声势浩大的脱贫攻坚人民战争。党和人民披荆斩棘、栉风沐雨，发扬钉钉子精神，敢于啃硬骨头，攻克了一个又一个贫中之贫、坚中之坚，脱贫攻坚取得了重大历史性成就。

——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作出了关键性贡献。党的十八大以来，平均每年1000多万人脱贫，相当于一个中等国家的人口脱贫。贫困人口收入水平显著提高，全部实现“两不愁三保障”，脱贫群众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有保障，饮水安全也都有了保障。2000多万贫

困患者得到分类救治，曾经被病魔困扰的家庭挺起了生活的脊梁。近 2000 万贫困群众享受低保和特困救助供养，2400 多万困难和重度残疾人拿到了生活和护理补贴。110 多万贫困群众当上护林员，守护绿水青山，换来了金山银山。无论是雪域高原、戈壁沙漠，还是悬崖绝壁、大石山区，脱贫攻坚的阳光照耀到了每一个角落，无数人的命运因此而改变，无数人的梦想因此而实现，无数人的幸福因此而成就！

——贫困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大踏步赶上来，整体面貌发生历史性巨变。贫困地区发展步伐显著加快，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基础设施建设突飞猛进，社会事业长足进步，行路难、吃水难、用电难、通信难、上学难、就医难等问题得到历史性解决。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贫困家庭辍学学生实现动态清零。具备条件的乡镇和建制村全部通硬化路、通客车、通邮路。新改建农村公路 110 万公里，新增铁路里程 3.5 万公里。贫困地区农网供电可靠率达到 99%，大电网覆盖范围内贫困村通动力电比例达到 100%，贫困村通光纤和 4G 比例均超过 98%。790 万户、2568 万贫困群众的危房得到改造，累计建成集中安置区 3.5 万个、安置住房 266 万套，960 多万人“挪穷窝”，摆脱了闭塞和落后，搬入了新家园。许多乡亲告别溜索桥、天堑变成了通途，告别苦咸水、喝上了清洁水，告别四面漏风的泥草屋、住上了宽敞明亮的砖瓦房。千百万贫困家庭的孩子享受到更公平的教育机会，孩子们告别了天天跋山涉水上学，实现了住学校、吃食堂。28 个人口较少民族全部整族脱贫，一些新中国成立后“一步跨千年”进入社会主义社会的“直过民族”，又实现了从贫穷落后到全面小康的第二次历史性跨越。所有深度贫困地区的最后堡垒

被全部攻克。贫困地区处处呈现山乡巨变、山河锦绣的时代画卷！

——脱贫群众精神风貌焕然一新，增添了自立自强的信心勇气。

脱贫攻坚，取得了物质上的累累硕果，也取得了精神上的累累硕果。

广大脱贫群众激发了奋发向上的精气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得到广泛传播，文明新风得到广泛弘扬，艰苦奋斗、苦干实干、用自己的双手创造幸福生活的精神在广大贫困地区蔚然成风。带领乡亲们历时7年在绝壁上凿出一条通向外界道路的重庆市巫山县竹贤乡下庄村党支部书记毛相林说：“山凿一尺宽一尺，路修一丈长一丈，就算我们这代人穷十年苦十年，也一定要让下辈人过上好日子。”身残志坚的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乌龙镇坪子村芭蕉箐小组村民张顺东说：“我们虽然残疾了，但我们精神上不残，我们还有脑还有手，去想去做。”贫困群众的精神世界在脱贫攻坚中得到充实和升华，信心更坚、脑子更活、心气更足，发生了从内而外的深刻改变！

——党群干群关系明显改善，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更加牢固。

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共产党员坚决响应党中央号召，以热血赴使命、以行动践诺言，在脱贫攻坚这个没有硝烟的战场上呕心沥血、建功立业。广大扶贫干部舍小家为大家，同贫困群众结对子、认亲戚，常年加班加点、任劳任怨，困难面前豁得出，关键时候顶得上，把心血和汗水洒遍千山万水、千家万户。他们爬过最高的山，走过最险的路，去过最偏远的村寨，住过最穷的人家，哪里有需要，他们就战斗在哪里。有的村干部说：“只要我还干得动，我都永远为村里的老百姓做事！带上我们村的老百姓，过上更美好的生活。”“我是一个共产党员，我必须带领群众，拔掉老百姓的穷根。”基层党组织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在抓党建促脱贫中得到锻造，凝聚力、

战斗力不断增强，基层治理能力明显提升。贫困地区广大群众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都说“党员带头人、我们跟着干、脱贫有盼头”，“我们爱挂国旗，因为国旗最吉祥”，“吃水不忘挖井人，脱贫不忘共产党”，党群关系、干群关系得到极大巩固和发展！

——创造了减贫治理的中国样本，为全球减贫事业作出了重大贡献。摆脱贫困一直是困扰全球发展和治理的突出难题。改革开放以来，按照现行贫困标准计算，我国 7.7 亿农村贫困人口摆脱贫困；按照世界银行国际贫困标准，我国减贫人口占同期全球减贫人口 70%以上。特别是在全球贫困状况依然严峻、一些国家贫富分化加剧的背景下，我国提前 10 年实现《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减贫目标，赢得国际社会广泛赞誉。我们积极开展国际减贫合作，履行减贫国际责任，为发展中国家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做世界减贫事业的有力推动者。纵览古今、环顾全球，没有哪一个国家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实现几亿人脱贫，这个成绩属于中国，也属于世界，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贡献了中国力量！

8 年来，我先后 7 次主持召开中央扶贫工作座谈会，50 多次调研扶贫工作，走遍 14 个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坚持看真贫，坚持了解真扶贫、扶真贫、脱真贫的实际情况，面对面同贫困群众聊家常、算细账，亲身感受脱贫攻坚带来的巨大变化。我在各地都看到，广大脱贫群众露出了真诚笑脸，这是对脱贫攻坚的最大肯定，是对广大党员、干部倾情付出的最高褒奖，也是对革命先辈和英烈的最好告慰。

同志们、朋友们！

时代造就英雄，伟大来自平凡。在脱贫攻坚工作中，数百万扶

贫干部倾力奉献、苦干实干，同贫困群众想在一起、过在一起、干在一起，将最美的年华无私奉献给了脱贫事业，涌现出许多感人肺腑的先进事迹。35年坚守太行山的“新愚公”李保国，献身教育扶贫、点燃大山女孩希望的张桂梅，用实干兑现“水过不去、拿命来铺”誓言的黄大发，回乡奉献、谱写新时代青春之歌的黄文秀，扎根脱贫一线、鞠躬尽瘁的黄诗燕等同志，以及这次受到表彰的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就是他们中的杰出代表。他们有的说：“脱贫攻坚路上有千千万万的人，我真的是其中的一个小小的石子。其实走到最后，走到今天，虽然有苦，还是甜多。”有的说：“不为钱来，不为利往，农民才能信你，才能听你。”有的说：“把论文写在大地上，真正来地里面写，那才叫真本事。”

在脱贫攻坚斗争中，1800多名同志将生命定格在了脱贫攻坚征程上，生动诠释了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脱贫攻坚殉职人员的付出和贡献彪炳史册，党和人民不会忘记！共和国不会忘记！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关心关爱每一位牺牲者亲属，大力宣传脱贫攻坚英模的感人事迹和崇高精神，激励广大干部群众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而披坚执锐、勇立新功。

同志们、朋友们！

脱贫攻坚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靠的是党的坚强领导，靠的是中华民族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品质，靠的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积累的坚实物质基础，靠的是一任接着一任干的坚守执着，靠的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团结奋斗。我们立足我国国情，把握减贫规律，出台一系列超常规政策举措，构建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政策体系、工作体系、制度体系，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

减贫道路，形成了中国特色反贫困理论。

——坚持党的领导，为脱贫攻坚提供坚强政治和组织保证。 我们坚持党中央对脱贫攻坚的集中统一领导，把脱贫攻坚纳入“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统筹谋划，强力推进。我们强化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构建五级书记抓扶贫、全党动员促攻坚的局面。我们执行脱贫攻坚一把手负责制，中西部 22 个省份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向中央签署脱贫攻坚责任书、立下“军令状”，脱贫攻坚期内保持贫困县党政正职稳定。我们抓好以村党组织为核心的村级组织配套建设，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带领群众脱贫致富的坚强战斗堡垒。我们集中精锐力量投向脱贫攻坚主战场，全国累计选派 25.5 万个驻村工作队、300 多万名第一书记和驻村干部，同近 200 万名乡镇干部和数百万村干部一道奋战在扶贫一线，鲜红的党旗始终在脱贫攻坚主战场上高高飘扬。

事实充分证明，中国共产党具有无比坚强的领导力、组织力、执行力，是团结带领人民攻坚克难、开拓前进最可靠的领导力量。只要我们始终不渝坚持党的领导，就一定能够战胜前进道路上的任何艰难险阻，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定不移走共同富裕道路。 “治国之道，富民为始。” 我们始终坚定人民立场，强调消除贫困、改善民生、实现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我们党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重要体现，是党和政府的重大责任。我们把群众满意度作为衡量脱贫成效的重要尺度，集中力量解决贫困群众基本民生需求。我们发挥政府投入的主体和主导作用，宁肯少上几个大项目，也优先保障脱贫攻坚资金投入。8 年来，

中央、省、市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累计投入近 1.6 万亿元，其中中央财政累计投入 6601 亿元。打响脱贫攻坚战以来，土地增减挂指标跨省域调剂和省域内流转资金 4400 多亿元，扶贫小额信贷累计发放 7100 多亿元，扶贫再贷款累计发放 6688 亿元，金融精准扶贫贷款发放 9.2 万亿元，东部 9 省市共向扶贫协作地区投入财政援助和社会帮扶资金 1005 亿多元，东部地区企业赴扶贫协作地区累计投资 1 万多亿元，等等。我们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强化扶贫资金监管，确保把钱用到刀刃上。真金白银的投入，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了强大资金保障。

事实充分证明，做好党和国家各项工作，必须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更加自觉地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只要我们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一件事情接着一件事情办，一年接着一年干，就一定能够不断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坚持发挥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政治优势，形成脱贫攻坚的共同意志、共同行动。我们广泛动员全党全国各族人民以及社会各方面力量共同向贫困宣战，举国同心，合力攻坚，党政军民学劲往一处使，东西南北中拧成一股绳。我们强化东西部扶贫协作，推动省市县各层面结对帮扶，促进人才、资金、技术向贫困地区流动。我们组织开展定点扶贫，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国有企业和人民军队等都积极行动，所有的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都有帮扶单位。各行各业发挥专业优势，开展产业扶贫、科技扶贫、教育扶贫、文化扶贫、健康扶贫、

消费扶贫。民营企业、社会组织和公民个人热情参与，“万企帮万村”行动蓬勃开展。我们构建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互为补充的大扶贫格局，形成跨地区、跨部门、跨单位、全社会共同参与的社会扶贫体系。千千万万的扶贫善举彰显了社会大爱，汇聚起排山倒海的磅礴力量。

事实充分证明，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是抵御风险挑战、聚力攻坚克难的根本保证。只要我们坚持党的领导、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就一定能够办成更多像脱贫攻坚这样的大事难事，不断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

——坚持精准扶贫方略，用发展的办法消除贫困根源。我们始终强调，脱贫攻坚，贵在精准，重在精准。我们坚持对扶贫对象实行精细化管理、对扶贫资源实行精确化配置、对扶贫对象实行精准化扶持，建立了全国建档立卡信息系统，确保扶贫资源真正用在扶贫对象上、真正用在贫困地区。围绕扶持谁、谁来扶、怎么扶、如何退等问题，我们打出了一套政策组合拳，因村因户因人施策，因贫困原因施策，因贫困类型施策，对症下药、精准滴灌、靶向治疗，真正发挥拔穷根的作用。我们要求下足绣花功夫，扶贫扶到点上、扶到根上、扶到家庭，防止平均数掩盖大多数。我们坚持开发式扶贫方针，坚持把发展作为解决贫困的根本途径，改善发展条件，增强发展能力，实现由“输血式”扶贫向“造血式”帮扶转变，让发展成为消除贫困最有效的办法、创造幸福生活最稳定的途径。我们紧紧扭住教育这个脱贫致富的根本之策，强调再穷不能穷教育、再穷不能穷孩子，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努力让每个孩子都有人生出彩的机会，尽力阻断贫困代际传递。

事实充分证明，精准扶贫是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制胜法宝，开发式扶贫方针是中国特色减贫道路的鲜明特征。只要我们坚持精准的科学方法、落实精准的工作要求，坚持用发展的办法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就一定能够为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改善提供科学路径和持久动力！

——坚持调动广大贫困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激发脱贫内生动力。“志之难也，不在胜人，在自胜。”脱贫必须摆脱思想意识上的贫困。我们注重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转化成脱贫攻坚的强大动能，实行扶贫和扶志扶智相结合，既富口袋也富脑袋，引导贫困群众依靠勤劳双手和顽强意志摆脱贫困、改变命运。我们引导贫困群众树立“宁愿苦干、不愿苦熬”的观念，鼓足“只要有信心，黄土变成金”的干劲，增强“弱鸟先飞、滴水穿石”的韧性，让他们心热起来、行动起来。脱贫群众说：“现在国家政策好了，只要我们不等待、不观望，发扬‘让我来’的精神，一定能过上好日子。”“生活改变了我，我也改变了生活。”

事实充分证明，人民是真正的英雄，激励人民群众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内生动力，对人民群众创造自己的美好生活至关重要。只要我们始终坚持为了人民、依靠人民，尊重人民群众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把人民群众中蕴藏着的智慧和力量充分激发出来，就一定能够不断创造出更多令人刮目相看的人间奇迹！

——坚持弘扬和衷共济、团结互助美德，营造全社会扶危济困的浓厚氛围。我们推动全社会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中华民族守望相助、和衷共济、扶贫济困的传统美德，引导社会各界关爱贫困群众、关心减贫事业、投身脱贫行动。我们完善社会动员机

制，搭建社会参与平台，创新社会帮扶方式，形成了人人愿为、人人可为、人人能为的社会帮扶格局。

事实充分证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凝聚人心、汇聚民力的强大力量。只要我们坚定道德追求，不断激发全社会向上向善的正能量，就一定能够为中华民族乘风破浪、阔步前行提供不竭的精神力量！

——坚持求真务实、较真碰硬，做到真扶贫、扶真贫、脱真贫。我们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穿脱贫攻坚全过程和各环节，拿出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劲头，把脱贫攻坚一抓到底。我们突出实的导向、严的规矩，不搞花拳绣腿，不搞繁文缛节，不做表面文章，坚决反对大而化之、撒胡椒面，坚决反对搞不符合实际的“面子工程”，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把一切工作都落实到为贫困群众解决实际问题上。我们实行最严格的考核评估，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建立全方位监督体系，真正让脱贫成效经得起历史和人民检验。

事实充分证明，一分部署，九分落实，真抓实干、埋头苦干保证了脱贫攻坚战打得赢、打得好。只要我们坚持实干兴邦、实干惠民，就一定能够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宏伟蓝图一步步变成现实！

这些重要经验和认识，是我国脱贫攻坚的理论结晶，是马克思主义反贫困理论中国化最新成果，必须长期坚持并不断发展。

同志们、朋友们！

伟大事业孕育伟大精神，伟大精神引领伟大事业。脱贫攻坚伟大斗争，锻造形成了“上下同心、尽锐出战、精准务实、开拓创新、

攻克克难、不负人民”的脱贫攻坚精神。脱贫攻坚精神，是中国共产党性质宗旨、中国人民意志品质、中华民族精神的生动写照，是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的集中体现，是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的充分彰显，赓续传承了伟大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全党全国全社会都要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团结一心，英勇奋斗，坚决战胜前进道路上的一切困难和风险，不断夺取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的更大的胜利！

同志们、朋友们！

脱贫攻坚战的全面胜利，标志着我们党在团结带领人民创造美好生活、实现共同富裕的道路上迈出了坚实的一大步。同时，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仍然任重道远。我们没有任何理由骄傲自满、松劲歇脚，必须乘势而上、再接再厉、接续奋斗。

“胜非其难也，持之者其难也。”我们要切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让脱贫基础更加稳固、成效更可持续。对易返贫致贫人口要加强监测，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对脱贫地区产业要长期培育和支持，促进内生可持续发展。对易地扶贫搬迁群众要搞好后续扶持，多渠道促进就业，强化社会管理，促进社会融入。对脱贫县要扶上马送一程，设立过渡期，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要坚持和完善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社会帮扶等制度，并根据形势和任务变化进行完善。党中央决定，适时组织开展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工作，压紧压实各级党委和政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责任，坚决守住

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乡村振兴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一项重大任务。要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带来的新形势、提出的新要求，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持续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让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共享发展成果，在现代化进程中不掉队、赶上来。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深度、广度、难度都不亚于脱贫攻坚，要完善政策体系、工作体系、制度体系，以更有力的举措、汇聚更强大的力量，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我们必须把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脚踏实地、久久为功，向着这个目标更加积极有为地进行努力，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让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同志们、朋友们！

回首过去，我们在解决困扰中华民族几千年的绝对贫困问题上取得了伟大历史性成就，创造了人类减贫史上的奇迹。展望未来，我们正在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历史宏愿而奋斗。征途漫漫，惟有奋斗。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党中央周围，坚定信心决心，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真抓实干、埋头苦干，向着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奋勇前进！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青海省充实“米袋子” 丰富“菜篮子”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委、办、厅、局：

《青海省充实“米袋子”丰富“菜篮子”若干政策措施》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 年 1 月 2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青海省充实“米袋子” 丰富“菜篮子”若干政策措施

为切实加强粮食生产，确保我省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只增不减，持续做好“米袋子”“菜篮子”产品生产储备流通组织，结合省情实际，特制定本措施。

一、认真落实“米袋子”省长责任制

(一) 优化粮油生产布局。围绕“两区”划定，合理布局粮食种植空间，稳定小麦、马铃薯、油菜等大宗粮油种植规模，逐步扩展柴达木、共和盆地等潜在优势区特色粮食生产基地规模。在保护生态前提下，有序推进“千万亩粮田”计划，做好耕地资源储备，有计划地适度开发宜农荒地，拓展新的种植区域。大力推进土地整治，加快公伯峡、李家峡、积石峡、拉西瓦等4个土地整理片区新增耕地建设。（省农业农村厅、省自然资源厅、省水利厅、省发展改革委，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二) 加快调整种植结构。突出优质青稞生产，适度增加特色粮食作物种植。强化优质杂交油菜新品种选育和推广，扩大早熟杂交油菜生产规模，加大传统白菜型小油菜替代力度。鼓励个人承包荒山、荒地、荒坡种植饲草，积极推广全株玉米青贮、粮饲兼用青稞、禾豆牧草混播、秸秆综合利用等模式，弥补优质饲草料不足的短板。（省农业农村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自然资源厅，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三)稳步提高粮油产能。坚守耕地红线，规范耕地占补平衡，确保耕地面积不减少、质量不降低，实现“藏粮于地”。加强农田水利建设，3年新建70万亩以上高标准农田。强化农业技术装备能力建设，确保土地、科技投入力度不减。加大对复种支持力度，稳步提高粮油单产水平和资源综合利用率。（省农业农村厅、省自然资源厅、省水利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四)提高种粮综合效益。全面落实小麦、油菜最低收购价等政策，完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政策，提高补贴精准性。推广“共营制”“托管式”等多种规模经营方式，加大本地粮油收购和加工转化力度，引导粮油收购加工企业与农民建立种粮利益联结机制，保障粮农生产经营收入持续增长，实现粮食生产安全向粮农收入安全转变。（省农业农村厅、省粮食局、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五)完善粮食产业链条。加大粮油加工龙头企业技术设备改造升级力度，确保原粮及时转化为成品粮供应市场。支持企业开展新产品研发，增加专用粉、专用油等功能性粮油产品的有效供给。推动粮食加工业与食品加工、饲料加工协调发展，促进粮食“产购储加销”一体化，实现“藏粮于企”。（省粮食局、省农业农村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六)优化粮食储备体系。进一步完善地方事权明晰、分级实行垂直管理和委托代储相结合的省、市州、县三级地方粮食储备管理体系，督促指导规模以上粮食加工企业建立企业社会责任储备。探索推动形成政府储备和企业储备功能互补、协同高效的新格局，

共同担起保障粮食安全职责。（省粮食局、省商务厅、省财政厅，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七）提升储粮科技水平。加大对粮食储备仓库的扩建、翻建和维修改造以及绿色储粮、智能化储粮技术升级的支持力度，推广“四合一”储粮新技术，提升仓储设施科技水平，促进节粮降损。充分发挥“青海粮食云”等信息系统功能，提高粮食储备信息化水平。（省粮食局、省财政厅，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八）加强地方储备能力。完善地方储备管理制度，加快粮食安全保障立法进程。将承储政府储备职能与企业商业经营分开。健全粮食储备运行机制，开展轮换市场化公开运作，防止出现“转圈粮”。严格落实地方政府粮食储备，保证6个月以上的市场供应量，成品粮储备规模达到10至15天市场供应量，西宁市要达到15天及以上的市场供应量，实现“藏粮于库”。完善省级储备粮轮换费用补贴办法，建立与省级储备粮轮换总量、市场资源相匹配的轮换补贴动态调整机制，轮换费用定额结算，盈余上缴财政。加强马铃薯全粉的战略储备。（省粮食局、省财政厅，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九）构建供需联动机制。坚持以市场定价、价补分离原则，健全粮油价格形成机制。建设省级粮食现代综合物流平台，提升一级节点、冷链物流、“四散化”等功能，建设二、三级粮食物流节点。发挥国家粮食青海交易中心、国家粮食青海青稞和牛羊肉交易中心现货交易龙头带动作用。健全粮食应急供应保障体系，增加西宁市及市州府所在地小包装粮油储备比例。西宁市在人口集中社区每3万人布设一个粮油供应网点，海东市、格尔木市等重点地区要

根据人口分布情况合理布设网点，实现“藏粮于市”。（省粮食局、省商务厅、省财政厅、省市场监管局、省发展改革委，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十）加强区域协同合作。支持企业“走出去”建立粮源、菜源基地，深化产销合作，实现“储粮于外”。加强区域粮食应急联动，建立省际间粮油对口支援或互助支援机制。利用青洽会、农产品展交会等平台，推动粮油单一产销协作向委托储存、加工转化、科研推广等全产业链协作转变。规范和拓展援青省市直销窗口，支持省外生产经销商在省内开设直销店，扩大区域合作水平。（省商务厅、省农业农村厅、省粮食局、省市场监管局、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二、压紧压实“菜篮子”市州长负责制

（十一）强化蔬菜基地建设。巩固提升稳定传统蔬菜保供基地，升级改造旧棚 2 万栋。在有条件的地区，广泛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模式建立一批新的蔬菜生产基地，加快提升设施蔬菜生产能力。继续实行露地蔬菜补贴政策，加大设施蔬菜扶持力度。择优扶持露地蔬菜连片百亩和设施蔬菜 50 栋以上的专业合作社与大户各 100 个，推行蔬菜标准化生产。将政府扶持建设的农业公共基础设施经营管理权划归村集体，通过对外承包或入股经营等方式，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省农业农村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十二）支持畜牧集约养殖。加快生猪生产，全面完成年度生猪产能恢复目标。支持规模养殖场开展标准化改造，推进新的规模养殖场建设，建立以奖代补机制。加大种畜禽生产企业支持力度。

扶持建设牦牛藏羊标准化生产基地、奶牛标准化养殖场、大型现代化猪场及陆地生态冷水鱼养殖场。积极引导牧区舍饲半舍饲养殖，农区充分利用牧繁东育和饲草料资源，有效提高出栏率。（省农业农村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十三）提升加工转化效率。支持企业开发冷鲜肉、分割肉、高端液态奶、高端酸奶、配方奶粉等中高端产品，打造青海肉乳业高端品牌。引导农产品加工企业向机械化、规模化、专业化生产和绿色有机方面发展。推动产业联盟内企业精细分工，创新合作机制和商业模式。注重食品加工老字号的传承创新，实现传统工艺与现代工业融合。（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市场监管局，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十四）创新产品营销模式。探索建立“市场+公益性”的终端销售机制，扶持建设一批生鲜超市、社区菜店等便民零售终端。鼓励发展早夜经济，在人口集中区域布设一批便民早晚市场。支持发展农超、农商、农社直采直销对接，鼓励社区团购、定制等新零售模式，建立“市场—经销商—种植户”的农畜产品产销服务信息化平台，形成生产端和需求端信息有效对接。（各市州政府，省商务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市场监管局、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按分工负责）

（十五）支持发展电子商务。积极培育一批电商专业村，对年农畜产品交易额达到50万元以上的给予一定奖励。组织企业开展定点直供、社区配货、智能生鲜柜等“非接触”配送服务。建立活畜交易市场网上竞价成交机制。（省商务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市场监管局、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十六) 加强市场应急能力。健全农畜产品产销信息发布和市场运行监测机制，落实市场供应保障应急预案。拓展省内外农畜产品重点保供生产基地，建立重点保供企业名单动态管理制度，完善保供基地、企业、行业协会的长效联动机制，确保本地生产供给，市场调剂高效衔接。（各市州政府，省商务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市场监管局、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按分工负责）

三、进一步完善保障体系

(十七) 加大政策资金支持。2021 至 2023 年，通过统筹既有专项资金等方式，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重点用于粮油、蔬菜生产加工及生产基地建设和流通环节奖励性补助。紧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机遇，在符合相关政策前提下，有效盘活荒山、荒沟等土地资源，加大开发力度，增加集约养殖及屠宰等配套设施建设用地。对运输鲜活农产品品种目录内产品的车辆严格执行“绿色通道”政策，免除车辆通行费。（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省自然资源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林草局、省市场监管局，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十八) 强化金融保险支持。全力落实政策性粮油收储和市场化收购信贷资金，统筹做好粮油储备、轮换和收购信贷资金投放。重点支持生产、加工、流通骨干企业的融资需求，不得抽贷、断贷、压贷。加大对农牧民合作社、家庭农牧场、种养殖户的优惠信贷支持。增强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对产品生产、加工、销售等环节融资担保需求应保尽保。优化农业保险险种，建立科学保额、费率拟订和动态调整机制，逐步推广生猪价格指数保险等新型险种，推动农业保险由保成本向保价格、保收入转变。（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青海银保监局，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省粮食局，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青海省分行，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十九）加强农业科技支撑。加快新品种选育，加强良种良法良技良料良田配套，集成推广应用组装配套增产技术，开展优质高产田创建，夯实“藏粮于技”的创新基础和能力储备。充分利用农牧业科技创新平台，充实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专家团队，加大创新和示范推广应用力度。加快推进大宗粮油、设施农业、饲草料生产全过程机械化作业。制定现代种业提升工程规划，做强油菜、青稞、马铃薯等种子产业，提升种业核心竞争力。推动农牧业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数字化，加快现代信息技术在农业领域的应用。（省农业农村厅、省科技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二十）推动农业绿色发展。围绕部省共建农畜产品示范省，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大力发展种养循环农业，加强乡镇兽医站基础设施建设，健全防疫体系。加大绿色高效技术装备示范推广力度，推进耕地轮作、休耕、倒茬制度化、常态化。示范推广粮豆、粮药、粮草间作、套种高效种植新模式，发展高效生态农业。

（省农业农村厅、省科技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二十一）完善监测预警体系。建立多层次的耕地监测预警系统，做好耕地数量统计、增减挂钩、质量调查、划片分级等工作，定期更新耕地数据。充分利用大数据等手段密切监测粮食市场运行情况和舆情动态，及时提示预警。建立蔬菜种植状况核查制度。建立蔬菜种植基地 GPS 定位及数据信息档案，制作全省蔬菜区域布局

现状图。强化产品质量安全预警，及时发布预警信息。防范非洲猪瘟、禽流感等疫病灾害。（省农业农村厅、省自然资源厅、省应急厅、省市场监管局，各市州政府按分工负责）

（二十二）落实有效管控措施。切实遏制耕地非农化行为，禁止在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及高标准农田建设区域内发展林果业。完成全省禁养区排查和调整划定，维护正常生产流通秩序，严禁借环保和防控疫情名义擅自提高准入门槛，干扰养殖企业（户）生产经营。密切关注粮食价格变化对困难群体的影响，及时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既要避免“谷贱伤农”，又要避免“谷贵伤民”。加强农业投入品监管，加强市场监管，规范市场定价行为，加强宣传教育，形成全社会爱惜粮食、反对浪费的良好风尚。（各市州政府，省农业农村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市场监管局按分工负责）

（二十三）健全考核工作机制。全面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强化“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切实做到“藏粮于心”。建立“菜篮子”市州长负责制考核奖惩机制，对“菜篮子”生产和保供稳价工作发挥积极作用的地区和企业给予表彰与奖励。对工作落实不力，造成严重后果的严肃问责。各地区、各部门要建立“米袋子”“菜篮子”重点问题和责任落实进展两个台账，形成考核机制，确保“米袋子”“菜篮子”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细落地。（各市州政府，省发展改革委、省农业农村厅按分工负责）

本措施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政府工作报告

——2021年2月22日在海东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九次会议上

市长 王林虎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一、回首2020，我们同舟共济收获累累硕果

刚刚过去的一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我们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奋力推进“一优两高”，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全市经济呈现逆势中稳健增长态势。全市地区生产总值首次突破500亿大关，达到514.6亿元、同比增长4.7%，高于全省全国增速；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2.4%；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1.27亿元、增长3.9%；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6.92亿元、增长31.8%；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3509元、增长4.8%，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444元、增长7%。黄河出省断面II类水质、湟水河出省断面IV类水质达标率均为100%，全市环境空

气质量优良率为 95%。城镇新增就业 9513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2%。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 2.8%以内，物价总体平稳。各项存贷款余额分别达到 655.63 亿元和 485.23 亿元，存贷比为 74%，较年初上升 5.7 个百分点。快递服务业务量和业务收入分别增长 26.2% 和 47.7%；保险业保费收入 11.85 亿元、增长 7.1%。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1. 众志成城抗疫情、防输入，赢得了发展的“主动权”。 我们严格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要求，切实压实责任、依法管控、科学防疫，全市疫情防控取得零输入、零感染、零报告的重大战果，守住了青海“东大门”，为全省疫情防控大局作出了海东贡献。抓紧抓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严格落实“四早”要求，严把“四个关口”，累计排查 486.5 万人次，有效阻断了疫情传播渠道。切实做好全国各地 18 万拉面从业人员疫情防控工作。化隆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处置工作指挥部被授予“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称号。建成核酸检测实验室 13 个，在全省率先实现市、县区核酸实验室建设全覆盖，日核酸检测能力达到 2 万份，完成九类重点人群新冠疫苗接种 13250 剂次。加大疫情应急物资储备力度，累计投入储备资金 7000 余万元。创新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提倡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2. 科学统筹抓复工、稳生产，跑出了发展的“加速度”。 出台一系列扶持措施，推动全市各类企业复业复市和重大项目开复工。全市开复工项目 819 项，开复工率 95.2%，同比增长 15.2 个百分点，

24项省级重点项目开复工率达100%。从财税支持、金融支撑、企业减负、要素保障等14个方面帮助企业复工复产，共减免企业各类费用8248万元。94户规上工业企业运行率达92%，49家限额以上商贸企业、10563家城乡小商店、便利店和21家重点外贸企业复工率均为100%。出台《海东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确保拉面产业平稳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有序组织拉面店开业运营，1.3万名返乡拉面人及时返岗复工。扎实推进春播备耕工作，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319.2万亩。分区分级分层、错峰错时错段有序推进开学开园，全市769所学校及384所幼儿园28.7万名学生在全省全国率先实现开学开课，教育教学活动提前步入正轨。

3. 千方百计转方式、调结构，稳住了发展的“基本盘”。农业基础更加稳固，特色优势作物比重达86.1%，粮油菜产量分别达53.4万吨、12万吨、70.6万吨，肉蛋奶产量分别达5.6万吨、0.5万吨、7万吨。建成高标准农田33.2万亩，落实“两减”面积105万亩，建成百亩示范基地306个、千亩示范基地66个、万亩示范基地3个。工业经济平稳增长，比亚迪动力电池材料、博锋矿业年产1000万吨绿色建材、广虹电子年产5000万片柔性线路板等项目建成并试生产，青海农林牧商品交易中心、河湟跨境电商平台等一批平台企业初步形成集群效应，深圳森光、灿鸿等11家光电企业落户海东，填补了省内行业空白。第三产业加快发展，开工建设拉面数字化总部基地，成立海东河湟拉面产业运营公司，新培育拉面企业743家。举办首届河湟文化艺术节和河湟文化论坛，河湟文化博物馆主体完工，喇家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试营业。互助、民和成功创建省级

全域旅游示范区，平安驿·河湟民俗文化体验地、互助北山国家森林地质公园被评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4. 持之以恒强城市、美乡村，展现了发展的“靓颜值”。城市基础设施和房地产投资实现双增长，核心城区体育中心、繁荣北街等 22 个续建项目以及海东大道、康泰路等 9 个新建项目全面建成。乐都观澜世家、金盟山水树、中房萨尔斯堡、富森江山赋、万濠星海湾，平安力盟，河湟新区怡和天玺、绿城桃李春风、绿地湖语树、盈吉香洲府等高品质房地产项目顺利推进，建设总规模 1000 万平方米以上，完成投资 125 亿元。旧城改造和征地拆迁步伐加快，新开工棚户区改造 3274 套、基本建成 3958 套、入住 5365 套，实施老旧小区小区改造 10656 户。完成乐都水磨湾、河门、城中西门、同乐公园、李家市场、下教场和平安湟中路片区等 11 个片区拆迁工作。地下综合管廊投入运营，机场三期、109 国道乐都至平安段改扩建、西互一级公路扩能改造等重点交通项目快速推进。全市 94 个乡镇全部实现乡乡通油路，1587 个建制村公路通畅率、村道硬化率、通客车率均达 100%。出台《海东市停车管理办法》，在乐都城区新建 4 处大型公共停车场，城市交通环境进一步改善。完成 120 个 4G 补盲站点和 403 个 5G 基站建设。2 个美丽城镇开工建设，120 个美丽乡村全面建成。完成 5848 户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工程。新建各类厕所 8932 座，“厕所革命”三年行动圆满收官。

5. 多措并举抓生态、治污染，厚植了发展的“绿底色”。扎实推进两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第一轮反馈的 13 项 46 条问题、第二轮反馈的 10 项问题全部完成市级整改销号。全

面推进祁连山南麓海东片区 38 个矿山生态环境整治，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继续实施 216 个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实现全市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全覆盖，14 个乡镇和 179 个村被命名为省级生态乡镇和生态村，平安区获“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称号。扎实开展河湖“清四乱”，全面整治 40 项涉河违建问题，拆除违章建筑物 2610 平方米。新建改建乐都三河湿地公园、进喜公园、彩陶公园，平安驿州湿地公园、民和史纳湿地公园。继续推进全域国土绿化，实施湟水河“三峡”十大绿化工程、三北防护林、规模化林场建设等工程，完成国土绿化 92 万亩。持续开展春秋两季植树造林“大会战”，完成义务植树 786 万株，国土绿化三年行动计划超额收官。

6. 坚定不移推改革、促创新，注入了发展的“动力源”。商事制度改革纵深推进，新增市场主体 1.4 万户，总量突破 10 万户。政务服务实现“四级四同”，服务事项网上办理率达 98%。全市 1587 个行政村产权制度改革全面完成并通过省级验收，森林公安转隶全面完成，供销社综合改革顺利推进，交通站运一体化改革取得实质性进展，乐都、平安两区客运站实现统一运营。金融领域改革成效显著，海东农商银行正式创立，全省首家“多县一行”制村镇银行县域支行正式开业。河湟新区成功获批国家科技资源支撑型双创特色载体。中国（海东）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加快推进，“1210”业务正式开通。加强与兰州、临夏等地合作，民和—红古创新发展先行区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圆满完成第二十一届“青洽会”海东主题城市馆展览展示任务，落实签约项目 31 项，总投资

267 亿元。

7. 不遗余力保民生、增福祉，迈向了发展的“高品质”。全年各项民生资金支出 196.1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4%。落实扶贫专项资金 16.4 亿元，实施“补针点睛”、东西部扶贫协作等项目 251 个。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 10.6 万人，医疗保险参保 149.4 万人。发放救助金 6.5 亿元，同比增长 30%。贫困人口住院医疗费用个人自付比例严格控制在 10% 以内，3.3 万因病致贫返贫人口全部清零。转移农村劳动力就业 49.9 万人次，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 88%。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达 800 人以上的大中型集中安置区设立 7 个公共就业服务站。落实中央省级教育类投资计划 8.2 亿元，市属高中学校改造提升工程持续推进，市一中新校区顺利启用，并首次实现了面向全市招生。青海荆楚高级中学竣工招生。全市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 95.2%，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7.6%，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 90.8%。市第一人民医院提档升级、第二人民医院建设项目加快推进，新建 9 个村互助幸福院。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生活水平实现质的飞跃！

8. 守正创新重治理、保稳定，优化了发展的“大环境”。扎实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集中治理非法广告、违法建筑、“六乱”问题。规范土地管理，整治违法用地 243 宗、3857.7 亩，拆除建筑物面积 1.6 万平方米。排查处置 84 个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成功创建省级卫生城市，全面启动青藏高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新高地建设。荣获全国第四批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示范城市称号。平安区荣获第十一届全国双拥模范县（区）称号。高效推进全国第七

次人口普查工作。率先在全国颁布实施《移风易俗促进条例》，为群众节约开支约 7.9 亿元。扎实有序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创新开展信访工作“三无”乡镇（街道）创建活动，全市信访总量大幅下降。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六清行动”圆满收官。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守住了安全发展的底线，各族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与日俱增。

9. 从严从实转作风、提效能，增强了发展的“内生力”。 我们始终把讲政治、守规矩摆在首位，严格落实政府系统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做好中央和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群众社会监督和新闻媒体舆论监督，全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50 件、政协委员提案 112 件。强化市民热线服务，累计处理群众诉求 30384 件，办结率达 99.5%。持续压减一切不合理支出和“三公”经费。严格落实隐性债务化解方案，法定债务余额控制在限额内。我们高站位支持国防建设、推进军民融合、安置退役军人，人民防空、外事侨务、妇女儿童、青少年、老龄、残疾人、红十字、关心下一代等事业再上新台阶。审计统计、防震减灾、应急处置、档案市志、无线电管理、法律援助、机关事务等各项工作实现新发展。金融、电力、民航、铁路、公路、气象、通信、石油、邮政、快递等服务地方作出新贡献。

10. 登高望远谋开篇、优布局，绘就了发展的“新蓝图”。 我们把海东发展放在“两个大局”“两个一百年”的时空维度来综合考虑谋划，高标准、高质量编制了《海东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提交此次

大会审议。《纲要草案》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的重大战略部署，明确了“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总体布局、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紧紧围绕建成兰西城市群中部崛起城市这个目标，以构建黄河流域上游生态文明示范区、青海现代产业重要承载区、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国家河湟文化生态保护试验区为“四大支点”，建设山水田园新海东、创新活力新海东、绿色发展新海东、宜业宜居新海东、城乡统筹新海东“五个新海东”，提出了一系列支撑发展的重大政策、重大项目和重大改革，明确了“十四五”和到2035年的发展目标，绘就了未来五年乃至此后十年海东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

各位代表，2020年各项目标任务的全面完成，标志着“十三五”规划顺利收官。回首过去五年，我们更觉历程波澜、催人奋进。五年来，全市经济实力显著增强，产业发展加速转型，城乡面貌深刻变化，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对外开放持续扩大，民生福祉更加殷实，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5%，三次产业比重由2015年的14:50:36调整为2020年的15:38:47，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10.8%，城市建成区面积达到66.3平方公里，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10%，森林覆盖率提升至36%。全市17.57万绝对贫困人口实现“清零”，六县区全部脱贫摘帽，海东市被党中央、国务院确定为拟表彰的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海东与全省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

回顾过去，我们以初心践行使命，以韶华勇担重任，坚毅无畏的河湟儿女在波澜壮阔的抗疫斗争中以实际行动彰显了海东精神、

海东力量、海东智慧，在大战大考中交出了一份非比寻常、令人振奋的优异答卷。成绩的取得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省委省政府正确领导、亲切关怀的结果；是市委统揽全局、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协有效监督、鼎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市各族人民群众团结拼搏、克难而进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驻海东人民解放军、武警官兵、公安政法干警和应急救援队伍，向全市各族人民群众、广大干部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向所有关心支持海东发展的省级各部门、各兄弟市州、东西部协作江苏省无锡市和中央、省驻市各单位，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知不足而奋进，弥差距惟自强。在总结成绩的同时，也要辩证地分析当前经济形势，清醒地看到我市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产业规模不够大，质量效益不够高，支撑高质量发展的基础还不够坚实；消费需求和消费层次比较单一，消费对经济发展的拉动作用还不够强；城乡群众关心的乡村振兴、教育医疗、就业增收、社会保障、人居环境等方面还有不少短板；一些干部主动担当的劲头不够，涉险滩、啃硬骨头的工作作风还有待进一步加强。对此，我们必须直面问题、扬长避短，努力把政府工作做得更实更细更好，满怀豪情向着“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奋勇前进！

二、展望 2021，我们勇毅向前共谱海东新篇章

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海东新征程的开局之年，做好全年工作意义重大、影响深远。我

我们要把握发展形势，保持发展定力，坚定发展信心，努力在“十四五”开局之年迈好第一步，见到新气象。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三届九次全会、市委二届十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四个扎扎实实”重大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实现城乡统筹新海东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奋力推进“一优两高”，努力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确保“十四五”开好局，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6.5% 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7%，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保持基本同步；城镇新增就业 900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49 万人次，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 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 3% 左右；全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保持在 85% 以上，黄河水质保持在 II 类以上，湟水河出省断面水质达到 III 类，节能降碳减排控制在国家规定目标以内；粮食总产量保持在 53.5 万吨以上。实现上述目标，将着力抓好五个方面的工作。

1. 牢固树立“两山”理念，建设山水田园新海东。深入推进全

域绿化。实施南北山绿化、黄河和大通河流域生态景观修复等重大项目。继续推进湟水河谷“三大峡口”“十大湿地”生态修复建设和城市绿地、城市道路、城区出入口等重点片区绿化，完成乐都核心区 15 条道路绿化、三河湿地公园绿化等工程，不断完善城市生态绿地系统。继续打造义务植树造林百万人“大会战”金名片，全年完成国土绿化 80 万亩以上；全面推进污染防治。加快实施重点区域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保护修复试点工程、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等项目，以及农村环境整治提标升级改造，重点旅游景区、宗教场所污水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力推进大气、水、土壤、农村人居环境、农业面源、废弃矿山等领域污染治理。进一步完善“抑尘、减煤、控车、治企”措施，强化大气污染区域联防联控；从严推进问题整改。全面完成两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加快推进祁连山南麓海东片区生态环境整治。扎实开展全市各类矿山资源整合及生态修复工程，推动矿山开采从“粗放滥采”向“集约高效”转变，全市大中型绿色矿山比例力争达到 80% 以上。

2. 融入双循环大格局，建设创新活力新海东。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推进消费扩容回流，加快乐都唐道、平安力盟等一批商贸综合体建设，加快实施河湾金融商务中心、海峰城市广场、宏运金街等新型商业中心建设项目。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稳定地价、稳控房价，保障房地产健康稳步持续发展，吸引更多的外来人口到海东投资置业、居住生活。着力推进“双万”健康养老产业，努力将海东建设成为全省健康养老基地；持续优化投资结构。

围绕“两新一重”，加快建设以5G、物联网、工业互联网为代表的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布局以云计算、区块链等为代表的算力基础设施。协调推进西成铁路、机场三期、南绕城高速东延、109国道改扩建等省级重大项目。培育发展总部经济、平台经济等新型市场主体，完善与国内外市场接轨的商贸物流体系；**稳步推进重点改革**。持续深化“放管服”、民营经济等领域改革，推动“一网通办、一事通办”“审批破冰”工程暨投资项目在线审批取得新进展。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探索建立政府质量激励机制，逐步实现对政务服务层级、事项、渠道和评价对象全覆盖。全面完成核心城区镇改办工作。持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组建市供销集团公司。全面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政策。完成市级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坚定不移扩大开放**。积极推进中国（海东）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促进与青海曹家堡保税物流中心（B型）协同联动发展，构建对外开放新平台。继续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实现更高层次的跨省域、跨市域的对外交流合作。扎实做好青洽会、国家生态博览会等展会参展，高水平举办农展会，推动海东特色品牌“走出去”；**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加快推动以青海中关村高新技术产业基地为主的“双创”基地发展，抓实科技项目、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做实河湟新区科技资源特色载体线上孵化平台。加快推进“千人计划”申请、“柳湾人才小镇”等人才工程，实行更加开放的人才政策，吸引外埠人才来市创业、外流人才回乡创业。

3. 聚力提升产业能级，建设绿色发展新海东。增强农业发展内

核。高位推动十大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严格抓好农地“非农化”“非粮化”治理，实施高标准农田 16.2 万亩，力争农作物播种面积 319 万亩、旧棚改造 4000 栋、拱棚改造 2700 栋。推进黄河湟水河沿线撂荒地复耕复种，使黄河百万亩整理土地发挥效益。深化绿色有机农畜产品示范区建设，实施化肥、农药“两减” 96 万亩。大力发展优质饲草，力争种植面积 100 万亩。充分发挥互助、乐都国家级农业科技示范园引领带动作用，加快推进青稞产业园、牦牛产业园、规模化养殖小区建设，新建规模化养殖场 7 个，扶持建设家庭牧场和规模养殖户 2 万个；**推动工业转型升级。**鼓励电解铝、铁合金、水泥等高耗能行业企业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进西部水电电解槽技改、天利硅业矿热炉技改等项目建设。加快实施贵强新材料年产 3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中钛青锻 4 万件钛合金模锻制造等项目，力促易华录数据湖产业园（一期）、青海百德 6.5 万吨牦牛藏羊全产业链生产加工、青海咏茂祥 3 万吨坚果生产线等项目建成投产，形成新的增长点；**培育壮大特色产业。**积极承接以光电产业、电子产品制造等为重点的信息科技产业，不断延伸上下游产业链，壮大以移动通讯设备组装为核心的全省高新电子信息制造产业集群。加快电信云数据中心、青海数据湖等项目落地建设，构建以云计算和大数据处理为核心的“青藏高原云谷”。落实拉面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青绣”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和青稞酒产业振兴计划；**大力发展全域旅游。**继续推进国家级河湟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

建工作，引领河湟文化传承发展。加快打造“一圈三线”旅游环线，全面提升互助土族故土园 5A 级景区、瞿昙寺、孟达天池等“王牌”景区内涵。加快平安驿·河湟民俗文化体验地二期、官亭古镇等美丽乡村建设，推动乐都卯寨、互助卓扎滩等乡村旅游景点功能提升。

4. 创造更高品质生活，建设宜业宜居新海东。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突出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建档立卡贫困户和零就业家庭等重点人群就业工作。培育“家政服务”“青绣”等新兴劳务品牌，拓展公益性岗位。加快推进被征地农民集中安置服务站、化隆返乡创业园等就业基地建设，更好带动城乡居民就业增收。理顺医保经办管理体制，建立健全城乡一体化养老保险制度，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医保和养老金标准，完善大病保障及医疗救助制度，持续落实社保减负政策，有序推进社保提标扩面工作，不断改善城市低收入群体等困难群众生活；**优化公共服务供给。**实施市级高中、市特殊教育学校，乐都岗沟中学、贾湾学校、七里店中学，平安和顺路小学、河湟新区学校，民和川口小学等 47 所学校新建及改造提升工程，促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毫不放松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大力推进“健康海东”建设，纵深推进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建成运营市第二人民医院，加快实施市第一人民医院专科能力提升、现代化疾控体系、妇女儿童健康服务能力等一批重点项目，逐步完善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体系。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积极创建国家级卫生城市。开工建设市新华书店，挂牌运营市河湟文化博物馆、市河湟文化艺术中心和市体育中心，不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能力。举办全省第七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全市文化旅游

游融合发展大会、“青海年·醉海东”系列活动、河湟文化艺术节、青海海东沿黄河马拉松赛等品牌文体活动。健全完善“县有文化馆、乡有文化站、村有文化室”三级文化服务网络，不断满足广大群众的多元文化需求，让百姓尽享文化福利；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扎实做好政府债务管理及风险防范化解工作，严控新债、严实化债，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抓好重点领域安全隐患常态排查整治，严格食品药品监管，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全面提高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持续巩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果，全力打造青藏高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新高地。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加快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着力构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健全完善多元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机制，及时妥善开展信访问题调处工作。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进行，建设更高质量、更高水平的“平安海东”，让人民生活更安心、更省心、更舒心！

5. 立足区域协调发展，建设城乡统筹新海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统筹推进县域城镇建设和村庄规划建设，深入落实《海东市美丽乡村建设条例》，完成15个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壮大村集体经济，让生态环境、民俗文化、闲置土地等资源活起来，持续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着力实施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厕所革命和村容村貌提升工程，让乡村更优美、农民更幸福；**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不断补齐产业、技术、设施、营销等方面短板。实施新一轮易地扶贫搬迁项目，持续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加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快推进

乐化高速、西互一级等重点交通项目。开工建设滨河广场、市民广场、青海农展馆等核心城区重点项目。实施乐都城中西门东片区、西来寺片区、城隍庙片区以及平安享堂路东片区、广场东片区、新安路西片区等重点区域征迁工作。继续实施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工程，开工建设棚户区改造 1841 套，完成 1 万户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任务；**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实施京藏高速乐都西雨润互通、平安园艺场互通，省道 206 线街子至隆务段、小峡口改扩建，民小公路河湟新区、平安、乐都出入口改造提升等“畅通海东”工程。全面实施海东城乡供水安全与保障工程，确保乐都杨家、民和满坪、循化夕昌、互助柏木峡等重大水源工程建成蓄水。坚持有温度的城市管理理念，加快由“被动执法”向主动服务转变，从“管民”到“为民”转变，不断提升城市管理现代化、精细化水平，推动新型城镇化向更高水平发展；**加强区域协调发展**。积极构建西宁—海东都市圈，逐步实现重大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牢固树立“城市理念、首府意识”，秉持“双核引领、同步发展”的思路，持续推动乐都—平安核心区同城发展，统筹四县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促进人口、经济、资源协调发展，真正让群众享受到统筹发展带来的红利。

各位代表，千斤重担众人挑，打铁还需自身硬。面对新的发展形势和任务，我们将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一步一个脚印推进工作、落实任务。**始终做为民服务孺子牛**。坚持人民至上，坚守为民用权、为民

履职的正道，真正把心思和精力用在推动发展、造福群众上，用心用情用力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切实维护好、实现好、发展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以政府的“辛苦指数”换来海东的“发展指数”和群众的“幸福指数”；**始终做创新发展拓荒牛。**继承和发扬不服输的韧劲、不怕难的闯劲、肯吃苦的干劲，增强识变之智、应变之方、求变之勇，运用改革创新的思维和办法，加快破除阻碍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思维定势、制度障碍、利益羁绊，使工作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确保海东各项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朝着更高目标迈进；**始终做艰苦奋斗老黄牛。**坚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持之以恒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驰而不息纠治“四风”，树牢政府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坚守“三保”底线，把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做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永葆人民政府为人民的本色！

各位代表，征程万里云鹏举，砥砺奋进开新篇。让我们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把握新发展阶段，坚持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戮力同心、苦干实干，全面开启建设青藏高原山水田园、生态绿色、宜业宜居、城乡统筹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海东新征程，以优异成绩向伟大的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献礼！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市二届人大九次会议 《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

东政办〔2021〕6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市二届人大九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工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狠抓各项工作落实，确保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2021年2月21日

市二届人大九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 任务分工方案

市二届人大九次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明确了我市“十四五”主要目标任务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对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做出了具体安排部署。为做好今年的政府工作，确保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市政府对《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重点工作任务制定如下分工方案。

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1. 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6.5%左右。

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2.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

牵头单位：市工业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3. 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6%。

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市属国有企业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7%。

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5.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保持基本同步。

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6. 城镇新增就业 900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49 万人次，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以内。

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7.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 3%左右。

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商务局、市场监管局

8. 全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保持在 85%以上，黄河水质保持在 II 类以上，湟水河出省断面水质达到 III 类，节能降碳减排控制在国家规定目标以内。

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发展改革委、工业信息化局、自然资源规划局、住房建设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城管局

9. 粮食总产量保持在 53.5 万吨以上。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二、重点工作任务

（一）牢固树立“两山”理念，建设山水田园新海东。

1. 深入推进全域绿化。实施南北山绿化、黄河和大通河流域生态景观修复等重大项目。继续推进湟水河谷“三大峡口”“十大湿地”生态修复建设和城市绿地、城市道路、城区出入口等重点片区绿化，完成乐都核心区 15 条道路绿化、三河湿地公园绿化等工程，不断完善城市生态绿地系统。继续打造义务植树造林百万人“大会战”金名片，全年完成国土绿化 80 万亩以上。

牵头单位：市林草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生态环境局、水务局

2. 全面推进污染防治。加快实施重点区域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保护修复试点工程、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等项目，以及农村环境整治提标升级改造，重点旅游景区、宗教场所污水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力推进大气、水、土壤、农村人居环境、农业面源、废弃矿山等领域污染治理。进一步完善“抑尘、减煤、控车、治企”措施，强化大气污染区域联防联控。

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发展改革委、工业信息化局、自然资源规划局、住房建设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城管局

3. 从严推进问题整改。全面完成两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加快推进祁连山南麓海东片区生态环境整治。扎实开

展全市各类矿山资源整合及生态修复工程，推动矿山开采从“粗放滥采”向“集约高效”转变，全市大中型绿色矿山比例力争达到80%以上。

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自然资源规划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工业信息化局、住房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林草局、城管局

（二）融入双循环大格局，建设创新活力新海东。

1. 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推进消费扩容回流，加快乐都唐道、平安力盟等一批商贸综合体建设，加快实施河湾金融商务中心、海峰城市广场、宏运金街等新型商业中心建设项目。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稳定地价、稳控房价，保障房地产健康稳步持续发展，吸引更多的外来人口到海东投资置业、居住生活。着力推进“双万”健康养老产业，努力将海东建设成为全省健康养老基地。

牵头单位：市住房建设局、民政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2. 持续优化投资结构。围绕“两新一重”，加快建设以5G、物联网、工业互联网为代表的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布局以云计算、区块链等为代表的算力基础设施。协调推进西成铁路、机场三期、南绕城高速东延、109国道改扩建等省级重大项目。培育发展总部经济、平台经济等新型市场主体，完善与国内外市场接轨的商贸物流体系。

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工业信息化局、商务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自然资源规划局、交通运输局

3. 稳步推进重点改革。持续深化“放管服”、民营经济等领域改革，推动“一网通办、一事通办”“审批破冰”工程暨投资项目在线审批取得新进展。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探索建立政府质量激励机制，逐步实现对政务服务层级、事项、渠道和评价对象全覆盖。全面完成核心城区镇改办工作。持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组建市供销集团公司。全面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政策。完成市级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民政局、自然资源规划局、文体旅游广电局、政务服务监管局、供销联社

4. 坚定不移扩大开放。积极推进中国（海东）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促进与青海曹家堡保税物流中心（B型）协同联动发展，构建对外开放新平台。继续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实现更高层次的跨省域、跨市域的对外交流合作。扎实做好青洽会、国家生态博览会等展会参展，高水平举办农展会，推动海东特色品牌“走出去”。

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工业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扶贫开发局

5.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加快推动以青海中关村高新技术产业基地

地为主的“双创”基地发展，抓实科技项目、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做实河湟新区科技资源特色载体线上孵化平台。加快推进“千人计划”申请、“柳湾人才小镇”等人才工程，实行更加开放的人才政策，吸引外埠人才来市创业、外流人才回乡创业。

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责任单位：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三) 聚力提升产业能级，建设绿色发展新海东。

1. 增强农业发展内核。高位推动十大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严格抓好农地“非农化”“非粮化”治理，实施高标准农田 16.2 万亩，力争农作物播种面积 319 万亩、旧棚改造 4000 栋、拱棚改造 2700 栋。推进黄河湟水河沿线撂荒地复耕复种，使黄河百万亩整理土地发挥效益。深化绿色有机农畜产品示范区建设，实施化肥、农药“两减” 96 万亩。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力争种植面积 100 万亩。充分发挥互助、乐都国家级农业科技示范园引领带动作用，加快推进青稞产业园、牦牛产业园、规模化养殖小区建设，新建规模化养殖场 7 个，扶持建设家庭牧场和规模养殖户 2 万个。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高原现代农业园区管委会，青海河湟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2. 推动工业转型升级。鼓励电解铝、铁合金、水泥等高耗能行业企业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进西部水电电解槽技改、天利硅业矿热炉技改等项目建设。加快实施贵

强新材料年产 3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中钛青锻 4 万件钛合金模锻制造等项目，力促易华录数据湖产业园（一期）、青海百德 6.5 万吨牦牛藏羊全产业链生产加工、青海咏茂祥 3 万吨坚果生产线等项目建成投产，形成新的增长点。

牵头单位：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工业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3. 培育壮大特色产业。积极承接以光电产业、电子产品制造等为重点的信息科技产业，不断延伸上下游产业链，壮大以移动通讯设备组装为核心的全省高新电子信息制造产业集群。加快电信云数据中心、青海数据湖等项目落地建设，构建以云计算和大数据处理为核心的“青藏高原云谷”。落实拉面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青绣”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和青稞酒产业振兴计划。

牵头单位：市工业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文体旅游广电局、品牌产业促进局

4. 大力发展全域旅游。继续推进国家级河湟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工作，引领河湟文化传承发展。加快打造“一圈三线”旅游环线，全面提升互助土族故土园 5A 级景区、瞿昙寺、孟达天池等“王牌”景区内涵。加快平安驿·河湟民俗文化体验地二期、官亭古镇等美丽乡镇建设，推动乐都卯寨、互助卓扎滩等乡村旅游景点功能提升。

牵头单位：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四）创造更高品质生活，建设宜业宜居新海东。

1.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突出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建档立卡贫困户和零就业家庭等重点人群就业工作。培育“家政服务”“青绣”等新兴劳务品牌，拓展公益性岗位。加快推进被征地农民集中安置服务站、化隆返乡创业园等就业基地建设，更好带动城乡居民就业增收。理顺医保经办管理体制，建立健全城乡一体化养老保险制度，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医保和养老金标准，完善大病保障及医疗救助制度，持续落实社保减负政策，有序推进社保提标扩面工作，不断改善城市低收入群体等困难群众生活。

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民政局、退役军人局、金融办、扶贫开发局、医保局、品牌产业促进局

2. 优化公共服务供给。实施市级高中、市特殊教育学校，乐都岗沟中学、贾湾学校、七里店中学，平安和顺路小学、河湟新区学校，民和川口小学等 47 所学校新建及改造提升工程，促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毫不放松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大力推进“健康海东”建设，纵深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成运营市第二人民医院，加快实施市第一人民医院专科能力提升、现代化疾控体系、妇女儿童健康服务能力等一批重点项目，逐步完善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体系。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积极创建国家级卫生城市。开工建设市新华书店，挂牌运营市河湟文化博物馆、市河湟文化艺术中心和市体育中心，不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能力。举办全省第七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全市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大

会、“青海年·醉海东”系列活动、河湟文化艺术节、青海海东沿黄河马拉松赛等品牌文体活动。健全完善“县有文化馆、乡有文化站、村有文化室”三级文化服务网络，不断满足广大群众的多元文化需求，让百姓尽享文化福利。

牵头单位：市教育局、文体旅游广电局、卫生健康委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青海高等职业技术学院

3. 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扎实做好政府债务管理及风险防范化解工作，严控新债、严实化债，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抓好重点领域安全隐患常态排查整治，严格食品药品监管，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全面提高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持续巩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果，全力打造青藏高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新高地。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加快创建双拥模范城。着力构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健全完善多元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机制，及时妥善开展信访问题调处工作。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进行，建设更高质量、更高水平的“平安海东”，让人民生活更安心、更省心、更舒心！

牵头单位：市民宗委、公安局、财政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应急局、市场监管局、信访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五) 立足区域协调发展，建设城乡统筹新海东。

1.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统筹推进县域城镇建设和村庄规划建设，深入落实《海东市美丽乡村建设条例》，完成15个省级乡村

振兴示范村建设。壮大村集体经济，让生态环境、民俗文化、闲置土地等资源活起来，持续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着力实施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厕所革命和村容村貌提升工程，让乡村更优美、农民更幸福。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规划局、生态环境局、扶贫开发局

2. 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不断补齐产业、技术、设施、营销等方面短板。实施新一轮易地扶贫搬迁项目，持续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加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牵头单位：市扶贫开发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3.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快推进乐化高速、西互一级等重点交通项目。开工建设滨河广场、市民广场、青海农展馆等核心城区重点项目。实施乐都城中西门东片区、西来寺片区、城隍庙片区以及平安享堂路东片区、广场东片区、新安路西片区等重点区域征迁工作。继续实施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工程，开工建设棚户区改造 1841 套，完成 1 万户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任务。

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自然资源规划局、住房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城管局

4.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实施京藏高速乐都西雨润互通、平安园艺场互通，省道 206 线街子至隆务段、小峡口改扩建，民小公路河湟新区、平安、乐都出入口改造提升等“畅通海东”工程。全面实施海东城乡供水安全与保障工程，确保乐都杨家、民和满坪、循化夕昌、互助柏木峡等重大水源工程建成蓄水。坚持有温度的城市管理理念，加快由“被动执法”向主动服务转变，从“管民”到“为民”转变，不断提升城市管理现代化、精细化水平，推动新型城镇化向更高水平发展。

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城管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5. 加强区域协调发展。积极构建西宁—海东都市圈，逐步实现重大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牢固树立“城市理念、首府意识”，秉持“双核引领、同步发展”的思路，持续推动乐都—平安核心区同城发展，统筹四县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促进人口、经济、资源协调发展，真正让群众享受到统筹发展带来的红利。

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自然资源规划局、住房建设局

(六) 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1. 始终做为民服务孺子牛。坚持人民至上，坚守为民用权、为民履职的正道，真正把心思和精力用在推动发展、造福群众上，用心用情用力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切实维护好、实现好、发展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以政府的“辛苦指数”换来海东的“发展指数”和群众的“幸福指数”。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2. 始终做创新发展拓荒牛。继承和发扬不服输的韧劲，不怕难的闯劲，肯吃苦的干劲，增强识变之智、应变之方、求变之勇，运用改革创新的思维和办法，加快破除阻碍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思维定势、制度障碍、利益羁绊，使工作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确保海东各项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朝着更高目标迈进。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3. 始终做艰苦奋斗老黄牛。坚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持之以恒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驰而不息纠治“四风”，树牢政府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坚守“三保”底线，把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做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永葆人民政府为人民的本色。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政府工作报告》经市人民代表大会审议通过，是市政府向全市人民作出的郑重承诺，也是具有法律效力的“军令状”“责任书”，必须坚决贯彻落实，不折不扣完成。各县区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一把手”负责制，对照《任务分工方案》制定具体实施

方案，逐项建立工作任务台账，明确推进工作的“路线图”“施工表”，把工作任务落实到具体岗位、具体人员，做到各项任务有措施、可量化、能落实。

（二）强化协同配合。各牵头单位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强化组织协调，主动与配合单位对接，及时掌握工作进度，合力攻坚克难，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推动目标任务协同共进、信息共享、成果共享，坚决杜绝遇到问题向上交、落实责任往下推。各责任单位要立足大局，积极配合牵头单位做好相关工作，主动担当作为，协同配合，对照任务清单，细化落实任务，形成干事创业的强大合力，不折不扣落实好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

（三）狠抓任务落实。各县区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要建立完善工作机制，做好分析研判，强化过程管理，及时协调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各项任务刚性落实。市政府办公室要将《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列入政务督查内容，纳入“710”政务督办系统，建立督查台账，定期对账督办，对工作进度慢，成效不明显的进行定期通报，对推诿扯皮不作为的坚决追责问责。各部门要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主动担当作为，做好日常跟踪问效，通过强化对各县区的业务指导和能效评估，切实推动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海东市人民政府 关于白洁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东政人〔2021〕7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接东人大常字〔2021〕9号通知，经2021年2月18日海东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过，决定任命：

白洁同志为海东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免去：

赵幸福同志的海东市商务局局长职务。

2021年2月20日

海东市人民政府 关于王学瑞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东政人〔2021〕8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根据工作需要，任命：

王学瑞同志为海东市公安局副局长（正县级，试用期一年）；

马中梅同志为海东市大数据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免去：

白洁同志的海东市房产管理局局长职务。

2021年2月23日

海东市人民政府 关于安红兵、郭海云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东政人〔2021〕9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根据工作需要，任命：

安红兵同志为海东市教育局副局长。

免去郭海云同志的海东市教育局副局长职务。

2021年2月23日

海东市人民政府 2021 年 2 月份大事记

4 日，省政府召开 2021 年全体会议，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参加。

同日，省委召开涉藏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参加。

5 日，省委召开中共青海省第十三届纪委第五次全体会议，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李青川，副市长马杰、袁波、史瑞明、张胜源、袁林，秘书长毛学鸿参加。

同日，省政府召开 2021 年全省信访工作会议，副市长熊嘉泓参加。

同日，省政府召开全省体育工作会议，副市长马杰参加。

同日，省政府召开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会议，副市长白万奎参加。

6 日，省政府召开全省宗教场所和宗教活动疫情防控视频会议，副市长袁波参加。

同日，省政府召开 2021 年全省教育工作会议，副市长袁波参加。

7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带队赴平安区开展春节慰问活动，先后到海东市消防救援支队、武警海东支队和平安区中心广场，向坚守在一线的消防指战员、武警官兵、环卫工人致以节日问候和

新春祝福，秘书长毛学鸿陪同。

8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到循化县督导调研社会稳定等重点工作，并开展春节走访慰问活动，秘书长毛学鸿陪同。

同日，省安委会副主任、省应急厅厅长陆宁安一行到海东市督导曹家堡油库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李青川陪同。

9日，市委书记鸟成云主持召开中共海东市第二届委员会第133次常委会议，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李青川，副市长熊嘉泓、马杰、袁波、史瑞明、白万奎、张胜源、袁林，秘书长毛学鸿参加。

10日，市政府党组书记、市长王林虎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2021年第3次会议，传达学习青海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青海省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精神，王建军书记在参加海东代表团组审议时的讲话精神和省政府全体会议精神，省委涉藏工作会议精神，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十三届省纪委第五次全体会议精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就地过年群众各项服务保障工作的通知》等会议文件精神，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常务副市长李青川，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熊嘉泓、马杰、袁波、史瑞明、白万奎、张胜源、袁林，党组成员、秘书长毛学鸿参加。

同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到乐都区调研征迁工作，并走访慰问基层一线征迁工作人员和被征迁群众。

1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到海东市第二人民医院和市新

新冠肺炎定点救治医院督导调研新冠肺炎核酸实验室检测能力建设、防疫物资储备、疫情防控就治能力建设等工作，并看望慰问在一线的医护人员和工作人员，副市长袁波，秘书长毛学鸿陪同。

18 日，海东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四次会议，副市长史瑞明参加。

19 日，省政府召开第 75 次常务会议，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参加。

同日，市委书记鸟成云主持召开中共海东市第二届委员会第 134 次常委会议，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李青川，副市长熊嘉泓、马杰、袁波、史瑞明、白万奎、张胜源、袁林，秘书长毛学鸿参加。

20 日，市委召开中共海东市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李青川，副市长熊嘉泓、马杰、袁波、史瑞明、白万奎、袁林，秘书长毛学鸿参加。

同日，省委组织部召开全省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工作领导小组第二届（扩大）会议，副市长张胜源参加。

21 日，召开政协第二届海东市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李青川，副市长熊嘉泓、马杰、袁波、史瑞明、白万奎、张胜源、袁林，秘书长毛学鸿参加，于 23 日结束。

22 日，召开海东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作政府工作报告，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李青川，

副市长熊嘉泓、马杰、袁波、史瑞明、白万奎、张胜源、袁林，秘书长毛学鸿参加，于 24 日结束。

同日，省委召开 2021 年全省市县乡领导班子换届工作视频会议，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李青川参加。

同日，省政府召开全省自然资源工作会议，副市长张胜源参加。

23 日，副市长袁波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下达海东市 2021 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有关事宜。市财政局、市残联等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

24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主持召开市政府 2021 年第一次全体会议，全面贯彻市委二届十次全会，市二届人大九次会议和市政协二届六次会议精神，跟进落实《市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目标任务，安排部署相关工作。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李青川，副市长袁波、史瑞明、白万奎、张胜源、袁林，秘书长毛学鸿参加。

同日，省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我省 2021 年全国两会信访安全保障相关工作专题会议，副市长熊嘉泓参加。

同日，省政府召开全省消防工作视频会议，副市长熊嘉泓参加。

同日，省政府召开无人机飞行管制工作专题会议，副市长熊嘉泓参加。

同日，省政府召开全省市场监管工作会议，副市长马杰参加。

25 日，副市长史瑞明主持召开乐都区杨家水厂及输配水管网工程专题会议，研究乐都区杨家水厂及输配官网工程设计方案优化等事宜，市发展改革委、水务局、水务集团、乐都区水务局等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同日，副省长刘涛到循化县调研撒拉尔水镇项目督察问题整改工作情况，副市长张胜源陪同。

26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到平安区、化隆县督导调研乡村振兴及民族宗教工作，看望慰问乡镇基层干部、驻寺干部及宗教界人士，副市长马杰、秘书长毛学鸿陪同。

同日，市委召开全市政法工作会议，副市长熊嘉泓参加。

27 日，省委召开全省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动员部署电视电话会议，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林虎，副市长熊嘉泓参加。

《海东市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海东市人民政府公报》是市政府办公室编辑出版的公开发行的政府出版物。《公报》的办刊宗旨是：遵循政务公开的原则，传达政令、宣传政策、指导工作、服务社会。

《海东市人民政府公报》主要刊载内容为：市政府发布的行政规章和决议、决定、命令、政策和人事任免的决定；市政府发布的重要文件；各县（区）人民政府发布的可供全市参考的重要文件；市政府领导同志批准登载的其他文件。

《海东市人民政府公报》自2021年1月起正式出刊发行、为月刊、每期载有目录，向全市公开发行，实行免费赠阅。全市各行政机关，各县（区）人民政府，及街道办事处乡（镇）政府，市（区）公共服务机构等。

《海东市人民政府公报》联系电话：0972-8612237

主 管：海东市人民政府
主 办：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海东市乐都区碾伯镇海东大道10号
网 址：www.haidong.gov.cn
邮 编：810799
准印证号：青6321001